**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财经大学**

**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招 标 文 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4月28日上午9:30: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数量：1家

预算金额（元）：2800000

最高限价（元）：2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两年期限。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供应商单独投标且不分包的：无；

2.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须由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且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应当达到合同总金额的2.5%；

2.3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的：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应当达到合同总金额的2.5%；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2年4月2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方式：在线获取（潜在投标人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后“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4月28日**上午9: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在线电子投标

开标时间：**2022年4月28日**上午9:30:00

开标地点（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在线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在线电子投标说明：**

**1）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电子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在线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o "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4）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标项、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但投标人已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备注：**

**投标人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2.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后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时间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时间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http://zfcg.czt.zj.gov.cn/laws/2018-02-01/11921.html的附件列表中下载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4.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1.采购人名称：浙江财经大学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18号

采购部门联系人：汪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731939

采购项目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方式：0571-87557197

采购人质疑联系人：鲍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732900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业务及备份响应文件递交联系人：徐梦遥

联系方法：0571-56075179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联系人：朱益星

联系方法：0571-5607521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文良、吴聪瑜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87058489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4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
| 5 |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适用 |
| 6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二、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等其他：**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中标方向采购人缴纳3万元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服务期满后，获得采购方认可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 |
| ▲付款方式 | 合同款项按季度据实结算。合同签订生效后，每个季度结束后，货物到货并验收检定合格，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需支付金额的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应附有货物明细清单，经买方确认无异议后，采购人于7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次需支付金额的100%。在支付之前，双方对合同履行存有争议的，待争议解决之后，按协商结果支付。 |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
| 质保期 | 投标人中标后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并实行“三包”，质保期为1年。 |
| 商品定价 | 合同期内执行中标价格，不调价。  采购清单所列的品种为常规采购品种，考虑到学校特殊性，不排除有采购所列品种以外的可能，**若采购其他品种，须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商品单价不得超过京东自营店（特价除外））。后期如需增加，增加总额不超过采购时预算的10%。**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商品质量标准**  1.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一年以内生产的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一旦发现所供货质量存在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伪造或冒用认证标志、名优标志等质量标准、掺杂、掺假的，一经查明或其他途径悉知，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发生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售后服务：**  1．所有物品如有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免费退换；耐用品在报价时须提供质保期限，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有所缺陷的应由中标人免费予以更换或者退货。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及期限：常规物品下单后，72小时内送达。急用的货物当天需要送达。  2．交货地点为本市内采购人校内指定的办公位置。  3．货品需由专车、专人配送，配送过程中所产生的任何问题均由供应商自行处理。对采购人临时的供货要求，需随订随送，至少在3个小时内响应。 |
| 验收 |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参照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的要求按批次进行验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双方现场验收。货物在验收时有不符合要求的，一律退回，中标人无条件重新更换配送，更换后仍然不符合标准的中标人需承担当批次总价值30%的罚金。  验收时若发现送货数量与订货数量不相符，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验收。一般情况下，中标人所送货物超过采购人订单数时，超过部分采购人可不验收；中标人所送货物低于采购人订单数时，中标人必须负责及时补足。 |

**三、技术要求：**

### 1.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内容为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定点供应商，最终确定1家供应商为中标单位，服务有效期：2年。每年采购金额约为140万。投标人可根据所提供招标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配送情况，结合本次招标的特点从供应，服务等诸方面综合考虑进行深化设计投标文件。

### 采购清单

办公用品需求产品表（预计采购数量为2年量，带符号“●”的需提供样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预计采购数量 |
| 1 | 中性笔 | 晨光GP-1008/0.5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支 | 30000 |
| 2 | 中性笔 | 晨光风速Q7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支 | 20000 |
| 3 | 中性笔 | 三菱UB-150 | 支 | 2000 |
| 4 | 白板笔 | 晨光白板笔MG2160 | 支 | 10000 |
| 5 | 固体胶 | 晨光7104 | 支 | 2500 |
| 6 | 双面胶 | 得力30401 12mm\*10Y | 卷 | 1000 |
| 7 | 透明胶 | 得力30367 60mm\*40Y | 卷 | 5000 |
| 8 | 书写板夹 | 得力9256 | 个 | 500 |
| 9 | 文件夹 | 得力5302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3000 |
| 10 | 档案盒35mm | 齐心A1248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5000 |
| 11 | 档案盒55mm | 齐心A1249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5000 |
| 12 | 资料册 | 得力5040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500 |
| 13 | 按扣文件袋 | 得力5501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8000 |
| 14 | ●网格拉链袋  （袋子和拉链为同一个颜色） | A4大小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20000 |
| 15 | 电池5# | 南孚 两粒装 | 节 | 20000 |
| 16 | 电池7# | 南孚 两粒装 | 节 | 10000 |
| 17 | 回形针 | 得力0018 | 盒 | 1300 |
| 18 | 彩色回形针 | 得力0024 | 盒 | 600 |
| 19 | 订书机 | 得力0414 （旋转） | 个 | 500 |
| 20 | 计算器 | 晨光ADG98837 | 个 | 300 |
| 21 | 卷笔刀 | 得力0596 | 个 | 600 |
| 22 | 橡皮 | 韩国花郎橡皮 4B美术用 | 块 | 2000 |
| 23 | 多功能笔筒 | 得力8902（圆） | 个 | 100 |
| 24 | 百事贴 | 得力7733 | 本 | 2000 |
| 25 | 剪刀 | 张小泉HS-145 | 把 | 500 |
| 26 | 美工刀 | 得力2053 13刀头 小号 | 把 | 600 |
| 27 | 软抄 | 晨光 RA40 A5 38页 | 本 | 9000 |
| 28 | 便签纸（带盒） | 得力7601 | 盒 | 300 |
| 29 | 彩色长尾票夹 | 得力8551 50mm | 筒 | 500 |
| 30 | 彩色长尾票夹 | 得力8555 19mm | 筒 | 1000 |
| 31 | 彩色长尾票夹 | 得力8556 15mm | 筒 | 1000 |
| 32 | 资料架 | 齐心B2174 四联 | 个 | 200 |
| 33 | 三折雨伞 | 天堂伞/33188E黑胶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把 | 2000 |
| 34 | 三折雨伞 | 天堂伞/风花雪月/307E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把 | 1000 |
| 35 | 长柄伞 | 天堂伞/193E碰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把 | 400 |
| 36 | 方巾 | 洁丽雅6412 36\*33cm | 条 | 1000 |
| 37 | 心相印纸巾 | TD200/210mmx210mm/200抽 | 提 | 6000 |
| 38 | 维达纸巾 | V2239/133mmx195mm/130抽 | 提 | 3000 |
| 39 | 牙膏 | 舒适达180克 | 支 | 1000 |
| 40 | 牙膏 | 云南白药180克 | 支 | 2000 |
| 41 | 粘钩 | 方圆五金强力粘勾，两只装 | 对 | 1000 |
| 42 | 电蚊香液 | 雷达 一器两液 | 套 | 200 |
| 43 | 胶棉拖把 | 拖把头宽33-38cm | 把 | 200 |
| 44 | 扫帚畚箕套装 | 集虹3306 | 套 | 1000 |
| 45 | ●脸盆 | 透明塑料加厚口径≥38CM 亿信0086彩色 | 个 | 250 |
| 46 | 垃圾袋 | 洁家 JJ-6901 增厚型 | 卷 | 1500 |
| 47 | 套圈纸桶 | 晨鹰CY-8807 | 个 | 500 |
| 48 | 毛巾 | 洁丽雅8992 76\*35cm | 条 | 4000 |
| 49 | 香皂 | 舒服佳125G | 块 | 2000 |
| 50 | 透明皂 | 船牌QB/T1913/300 | 块 | 8000 |
| 51 | ●线手套 | 劳保手套 | 双 | 13000 |
| 52 | 水桶 | 万源鸿，红色，32.5\*29 | 个 | 800 |
| 53 | ●纤维毛巾 | 74\*35cm，加厚，五色（蓝，咖啡，绿，红，黄） | 条 | 4000 |
| 54 | 乳胶手套 | 水仙，加厚，30cm，L号 | 双 | 3500 |
| 55 | 乳胶手套 | 水仙，加厚，38cm，L号、XL号 | 双 | 2000 |
| 56 | ●垃圾袋 | 伟杰50x60，50G | 卷 | 13000 |
| 57 | ●垃圾袋 | 台达70\*87cm，50个/包，平口 | 包 | 80 |
| 58 | ●垃圾袋 | 台达 63\*98，50个/包，背心袋 | 包 | 6600 |
| 59 | ●垃圾袋 | 台达100\*120cm，50个/包，平口 | 包 | 3700 |
| 60 | 分类垃圾桶 | 40L | 个 | 240 |
| 61 | 分类垃圾桶 | 60L | 个 | 180 |
| 62 | 分类垃圾桶 | 新世纪120L，4色 | 个 | 180 |
| 63 | 分类垃圾桶 | 新世纪240L，4色 | 个 | 360 |
| 64 | 垃圾箱内胆 | 塑料40\*60 | 个 | 120 |
| 65 | ●竹扫把 | 六束加厚款，宽70CM，长1.2米 | 把 | 1800 |
| 66 | ●芦花扫把 | 芦花扫把规格：宽度,大于65厘米，长大于1米 | 把 | 400 |
| 67 | 塑料扫把畚箕套装 | 狼驰塑业 | 套 | 700 |
| 68 | 铁畚箕 | 不锈钢，加厚 | 个 | 320 |
| 69 | ●大圆头棉条拖把 | 线拖把，绳扎，木柄长1.2米 | 把 | 1200 |
| 70 | ●尘推（布） | 白云 60cm | 块 | 2300 |
| 71 | ●尘推（架、杆、布） | 白云 90cm | 套 | 2500 |
| 72 | ●尘推（布） | 白云 90cm | 块 | 2300 |
| 73 | 纸篓 | 直径26cm | 个 | 1100 |
| 74 | 茶叶篓 | 直径24cm | 个 | 420 |
| 75 | 双面玻璃擦 | 依来洁双面玻璃擦，D-G型 | 个 | 1300 |
| 76 | 平板擦窗器 | 厨马 | 个 | 660 |
| 77 | 长杆擦窗器 | 白云2.4 | 个 | 440 |
| 78 | 蚊香 | 李字檀香型,10单盘装 | 盒 | 8000 |
| 79 | 蚊香 | 李字黑卷 | 盒 | 1200 |
| 80 | 替换刀片 | 白云铲刀替换专用，100个/盒 | 盒 | 200 |
| 81 | 厕所刷 | 始丰，球形刷、方刷 | 把 | 4000 |
| 82 | 洗手液 | 蓝月亮500g，透明包装 | 瓶 | 10600 |
| 83 | 洗洁精 | 白猫柠檬红茶，500g | 瓶 | 1100 |
| 84 | 洗衣粉 | 奥妙500g | 袋 | 860 |
| 85 | 高效去污粉 | 500g | 袋 | 2000 |
| 86 | 固体空气清新剂 | 绿岛固体空气清新剂70g | 罐 | 8000 |
| 87 | 香氛机 | 小白香氛机 单机 | 个 | 300 |
| 88 | 香薰精油 | 小瓶装（40ml） | 瓶 | 2000 |
| 89 | 香薰精油 | 5000ml | 瓶 | 40 |
| 90 | 芳香球 | 玉花牌150g，5颗装 | 袋 | 800 |
| 91 | 钢丝球 | 川龙，12颗包装清洁球 | 袋 | 500 |
| 92 | ●打火机 | 防风打火机 | 个 | 5000 |
| 93 | 酸性去污剂 | 三立化工,20kg | 桶 | 320 |
| 94 | 万能除锈润滑剂 | 源派 松锈灵 | 瓶 | 400 |
| 95 | 除草剂 | 绿野杰达，200g | 瓶 | 800 |
| 96 | 除草剂 | 美国孟山都农达41%草甘膦，500g | 瓶 | 192 |
| 97 | 洗车泡沫清洗剂 | 卡兹曼，20L | 桶 | 40 |
| 98 | 静电油 | 白云 | 桶 | 600 |
| 99 | 白云JB112 | 3.78L(1加仑) | 桶 | 600 |
| 100 | 白云洁霸JB116强力化油剂 | 3.78L(1加仑) | 桶 | 600 |
| 101 | 洗洁精 | 传化，1\*50kg | 公斤 | 18000 |
| 102 | PVC保鲜膜 | 南亚，45CM\*300M重3.12斤 | 卷 | 400 |
| 103 | PVC保鲜膜 | 月亮堂，50CM\*300M重3.5斤 | 卷 | 120 |
| 104 | 浸泡粉 | 奥林安，1\*1000克 | 包 | 2600 |
| 105 | 消毒液 | 施康，1\*2.5kg | 桶 | 200 |
| 106 | 环保透明防雾气口罩 | 1\*20个 | 盒 | 640 |
| 107 | ●防水加长袖套 | 防水面料，36CM\*18CM | 双 | 400 |
| 108 | ●一次性手套 | 食品级PE,加厚，1盒\*100双 | 盒 | 2500 |
| 109 | ●厨师帽 | 走线款，无纺布，加厚 | 个 | 3200 |
| 110 | ●背带围裙 | 纯棉，102cm\*70cm | 条 | 220 |
| 111 | ●加长皮围裙 | PVC/涤纶，110CM\*70CM，黑白两色 | 件 | 600 |
| 112 | 老碱 | 50斤/包 | 包 | 120 |
| 113 | 火碱 | 片状氢氧化钠，50斤/包 | 包 | 120 |
| 114 | ●纯棉纱布 | 食品级，0.8米宽 | 米 | 400 |
| 115 | 木杆平板拖把 | 总长140CM，宽60CM，重1330g | 把 | 200 |
| 116 | 加厚旋转拖把 | 不锈钢杆，杆长1.2米，棉线40CM | 个 | 240 |
| 117 | 农药测试纸 | 智云达，1\*20片/盒 | 盒 | 250 |
| 118 | 圆形不锈钢刷锅网 | 8英寸\*8英寸，20CM，重170克 | 个 | 160 |
| 119 | 餐桌清洁剂 | 客立客，2.5L | 桶 | 200 |
| 120 | S型镂空地垫 | PVC，1.2米宽15M长，5.0MM加厚款 | 卷 | 40 |
| 121 | 地垫 | 绒面，防滑防水，1.6\*7米 | 块 | 20 |
| 122 | 保温桶 | 加厚，80L,外径50CM，高53CM，有无龙头都要 | 个 | 40 |
| 123 | 厨房纸巾 | 心心相印，210mm\*106mm\*81mm\*两层，70抽 | 包 | 480 |
| 124 | 强力洁厕液 | 25㎏ | 桶 | 50 |
| 125 | 收纳箱 | 食品级pp材料，61CM\*43CM\*33CM | 个 | 230 |

### 3.供货要求

（1）中标人需具有一定货物的储备量，以方便随时交货，不影响采购人使用。每次供货如未能按采购人规定时间内提供货物至指定地点，按500元/次从待付货款中扣除。

（2）所有货品必须通过验收后方可供货。如出现停产、断货等特殊原因，导致无法按要求供货时，须提供品质不低于采购人参考品牌的货品，且须征得采购人验收通过方可供货。

（3）中标人提供的所有物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的规定，由采购人与中标人联系供货清单、数量等相关事宜，验收时发现不符合规定的质量要求或出现质量问题时，有权退货或换货；二次以上（含二次）出现质量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4）中标人提供的所有物资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品牌要求，凡发现与品牌不符的假冒伪劣产品，应立即将同批次货物予以退换，并按投标承诺进行赔偿。若无法退换货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若采购人对产品品质或质量存在疑问时，中标人应提供相应产品的采购记录或其他能证明该产品为正品的有效依据，若无法提供的，均视为假冒伪劣产品。

**（5）本次招标为2年期，合同期内执行中标价格，不调价。投标单位需自行考虑货物涨价等风险，合同签订后拒绝按合同价格执行配送的，采购人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上报财政监管部门（因履约问题产生不良信用若干年内无法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风险）。**

备注：

1.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2.根据“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原则，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到现场进行样品递交，或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样品与“响应备份文件”、“纸质文件”一并寄至采购代理机构。未成交单位样品在成交公示结束后自行取回。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
| 2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
| 3 |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本次投标采用人民币报价；  3.投标人投标时应充分考虑投标报价。本项目所涉及的报价，应包括货物价、运输、税金、验收、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 4 | 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
| 5 |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  **纸质文件一份：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合订成一册，报价单独密封成册，内容需与电子加密文件保持一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  **注：备份文件和纸质文件中商务技术文件可密封一起邮寄。（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7幢7楼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兰芳收，15874348620，**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jjyzbdl1@163.com，以便查收**）** |
| 6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供应商单独投标且不分包的：**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2、联合体投标的：**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1）（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并各自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3）联合投标协议书  （4）大中型企业声明函（联合体主办人为大中型企业）  （5）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成员为小微企业）  （6）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3、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的：**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3）分包意向协议书  （4）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分包主体为大中型企业）  （5）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承担主体为小微企业）  （6）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
| 7 | 联合体投标：  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仅限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主办人为大中型企业）。  ▲2.联合体投标要求:  2.1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明确主办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2.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对于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联合投标协议书》须联合体各方盖章。 |
| 8 |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允许分包（仅限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本项目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 9 |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10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11 |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等相关网站或媒体。 |
| 12 | 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  支付代理服务费：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支付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服务类）收费标准的10%计，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取。**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江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江财经大学；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

**5.“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投标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6.“公章”除特殊说明外系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中投标人的电子签章；**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当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四） 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第六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 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服务类）收费标准的10%计，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取。**

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六） 联合体投标**

▲2.联合体投标要求:

2.1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明确主投标供应商和各方权利义务；

2.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2.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对于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联合投标协议书》须联合体各方盖章。

**（七）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本项目允许分包（仅限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本项目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1年12月至今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九） 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投标邀请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资格文件**

**1、供应商单独投标且不分包的：**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2、联合体投标的：**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1）（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并各自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3）联合投标协议书

（4）大中型企业声明函（联合体主办人为大中型企业）

（5）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成员为小微企业）

（6）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3、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的：**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3）分包意向协议书

（4）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分包主体为大中型企业）

（5）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承担主体为小微企业）

（6）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2.报价文件**

（1）报价一览表

（2）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

（4）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若属于小微、监狱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商务技术文件：**

A.商务文件：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021年12月至今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4）投标声明书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商务偏离表

7）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B.技术文件

1）服务方案

2）供货保障

3）本地化服务

4）人员配备

5）售后保障

6）响应效率

7）其他优惠条件

**（二）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其中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

**纸质文件一份：**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合订成一册，报价单独密封成册，内容需与电子加密文件保持一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

注：备份文件和纸质文件中商务技术文件可密封一起邮寄。（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7幢7楼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兰芳收，15874348620）

**（三）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

▲a.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备注：**

**投标人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四）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 投标报价**

1.本次投标采用免税人民币报价，无法免税需予以明示。

2.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投标人投标时应充分考虑投标报价。本项目所涉及的报价，应包括货物价、运输、税金、验收、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 投标有效期**

▲1.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2.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七） 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但未提供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商务、技术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6）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明细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开 标**

**（一） 开标准备**

1.制订开标、评标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

2.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开标、评标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3.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确认书（计划）及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4.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二） 开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开标原则上应采取先开启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后开启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投标文件签收，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4.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5.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不少于30分钟）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已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6.开启投标文件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确认承诺、现场查询等方式进行。

7.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8.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9.评标结束后，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评 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组建，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标。评标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标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标现场。

3.介绍评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标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通过发送邮件（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

7.做好评标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标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采用书面形式的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采用书面形式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不得少于半小时）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zjjyzbdl1@163.com）提交。**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四）澄清问题的形式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 定 标**

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八） 合同授予**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六、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和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1. **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分（30分）** | | |
| **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商务分（10）** | | |
| 投标人信誉 | 2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 |
| 业绩 | 3 |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合同得0.5分，最高得3分。 |
| 履约能力 | 4 | 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主方的满意评价，需盖章证明，每提供一个不同的客户得1分，最高得4分。 |
| 政策功能 | 1 | 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0.5分；  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0.5分；  否则得0分。 |
| **技术分（60分）** | | |
| 响应程度 | 5 | 全部满足采购文件明确的采购需求要求的，得5分；  允许偏离的采购需求条款低于采购需求要求（负偏离）的，每条扣1分（5分，扣完为止），允许偏离的采购需求条款低于采购需求要求（负偏离）达到6条及以上的响应文件无效。 |
| 服务方案 | 5 | 投标人自有运输车辆（货车、面包车）数量，两辆车的得1分，每加一辆加2分，最多得5分。  备注：需要证明为公司自有车辆：包含公司法人名下、或公司聘任员工名下（需提供员工社保证明），提供车辆行驶证或机动车登记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
| 3 | 投标人提出的供货总体方案的合理性、服务的及时性等保证措施（供应商针对服务分期分批次供货的时间不确定性、采购内容分散、杂乱等复杂情况，如何快速响应，按时按需完成供货及相关服务等） |
| 供货保障 | 6 | 投标人的仓储场所及仓库储存能力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仓库面积大小、仓库货物分类储存情况等）进行评分  注：提供仓储场所图片、场所自有证明或租赁合同证明 |
| 6 | 供货保障来源的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厂家授权书、经销协议（进货渠道）等的齐全程度，保证稳定供货措施的可行性。 |
| 2 | 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具有生产、保管、配送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的优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健全的库存管理制度，出库台账等。 |
| 本地化服务 | 3 | 投标人是否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本地是否拥有常驻服务机构（非本地投标人在杭州是否有分公司或办事处），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满足得3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等）  非本地投标人如能提供承诺函“如若中标，在中标公示后5个工作日内在本地设立服务机构，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由排名次之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替补”并加盖公章视为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得3分。 |
| 样品分 | 7 | 提供**采购清单**中带符号“●”的货物样品，样品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齐全（2分） |
| 根据供应商样品品质质量、材质情况进行打分，最高得5分。 |
| 服务团队 | 2 | 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与招标人对接的现场服务人员等情况。（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任意一月社保证明） |
| 5 | 具有固定配送驾驶员的，2名以上得1分，每增加一人加2分，最多不超过5分。（提供驾驶员证，并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任意一月社保证明） |
| 售后保障 | 2 | 供应商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内容完整性、详实程度，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完善的售后服务中心、售后专职处理人员等。（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任意一月社保证明） |
| 2 | 1. 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产品无假冒伪劣产品。承诺所供产品无假冒伪劣产品的得1分，投标人未明确承诺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出的其他服务承诺与本项目的匹配程度，最高得1分。 |
| 响应效率 | 6 | 投标人承诺能在3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配送完成的得6分；  投标人承诺能在3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配送完成的得4分；  投标人承诺能在3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配送完成的得2分。  以上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如若中标，则需按承诺实行，否则采购人有权认定为虚假应标（上述承诺均不含定制印刷货品：如印刷的笔、文件盒等）。 |
| 其他优惠条件 | 6 |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其他优惠服务、条件，1项得1分，最多6分。 |

**说明：**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后计算价格得分。**

注：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批发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浙江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政府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合同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签订合同时删除此行）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确认书编号：

需方（甲方）：浙江财经大学

供方（乙方）：

鉴证方: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年 月 日，杭州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数量 | 单位 |
| 1 | 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 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年度供应，清单报价详见附件。 | 2 | 年 |

**第二条：服务要求**

（1）乙方需具有一定货物的储备量，以方便随时交货，不影响甲方使用。每次供货如未能按甲方规定时间内提供货物至指定地点，按500元/次从待付货款中扣除。

（2）所有货品必须通过验收后方可供货。如出现停产、断货等特殊原因，导致无法按要求供货时，须提供品质不低于甲方参考品牌的货品，且须征得甲方验收通过方可供货。

（3）乙方提供的所有物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的规定，由甲方与乙方联系供货清单、数量等相关事宜，验收时发现不符合规定的质量要求或出现质量问题时，有权退货或换货；二次以上（含二次）出现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提供的所有物资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品牌要求，凡发现与品牌不符的假冒伪劣产品，应立即将同批次货物予以退换，并按投标承诺进行赔偿。若无法退换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若甲方对产品品质或质量存在疑问时，乙方应提供相应产品的采购记录或其他能证明该产品为正品的有效依据，若无法提供的，均视为假冒伪劣产品。

（5）本次招标为2年期，合同期内执行中标价格，不调价。乙方需自行考虑货物涨价等风险，拒绝按合同价格执行配送的，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上报财政监管部门（因履约问题产生不良信用若干年内无法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由乙方自行承担风险）。

**第三条：质量保证**

1.商品质量标准：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年以内生产的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一旦发现所供货质量存在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伪造或冒用认证标志、名优标志等质量标准、掺杂、掺假的，一经查明或其他途径悉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发生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质保期：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并实行“三包”，质保期为1年。

**第四条：售后服务**

所有物品如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退换；耐用品在报价时须提供质保期限，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有所缺陷的应由乙方免费予以更换或者退货。

**第五条：服务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及期限：常规物品下单后，72小时内送达。急用的货物当天需要送达。

2．交货地点为本市内甲方校内指定的办公位置。

3．货品需由专车、专人配送，配送过程中所产生的任何问题均由供应商自行处理。对甲方临时的供货要求，需随订随送，至少在3个小时内响应。

**第六条：验收**

乙方与甲方应参照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的要求按批次进行验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双方现场验收。货物在验收时有不符合要求的，一律退回，乙方无条件重新更换配送，更换后仍然不符合标准的乙方需承担当批次总价值30%的罚金。

验收时若发现送货数量与订货数量不相符，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验收。一般情况下，乙方所送货物超过采购人订单数时，超过部分甲方可不验收；乙方所送货物低于甲方订单数时，乙方必须负责及时补足。

**第七条：货款的支付**

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乙方向甲方缴纳3万元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服务期满后，获得甲方认可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

2.款项按季度据实结算。合同签订生效后，每个季度结束后，货物到货并验收检定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需支付金额的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应附有货物明细清单，经买方确认无异议后，甲方于7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次需支付金额的100%。在支付之前，双方对合同履行存有争议的，待争议解决之后，按协商结果支付。

**第八条：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九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三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为终局。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澄清（如有）等与本合同的同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经三方签字、盖公章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需方）：浙江财经大学 | 乙方（供方）： |
| 甲方代表：  (签字） | 乙方代表：  （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
| 合同鉴证方：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签字） |
|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项目：“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要求编制。**

**外层包装（封签）**

（投标人名称）

**备 份 文 件**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投标文件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封面

（投标人名称）

**资格文件**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供应商单独投标且不分包的：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投标人名称） 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我方符合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联合体投标的：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1）（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并各自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投标人名称） 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我方符合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联合投标协议书（联合体投标须提供）**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ZJJY-20220317-01)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 %**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 %**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大中型企业声明函（联合体主办人为大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大中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大型、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大型、中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3.投标人提供《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本项目只以《大中型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大型企业的唯一依据。

**（5）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成员为小微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4.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本项目只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6）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采购人）单位的\_\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的：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投标人名称） 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我方符合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分包意向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ZJJY-20220317-01)的招标活动分包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保证对分包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二、甲方向乙方分包的工作和义务为：  ，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 %**

五、有关本次分包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后，分包人及承担主体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分包主体为大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大中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大中型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大型、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大型、中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

3.投标人提供《大中型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本项目只以《大中型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大型企业的唯一依据。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承担主体为小微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4.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本项目只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6）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时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采购人）单位的\_\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报价文件封面

（投标人名称）

**报价文件**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开标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  |
| --- |
| **投标报价** |
| 金额大写： ，小写：  单位：人民币元 |

**说明:**

**1.投标总价包括货物价、运输、税金、验收、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3.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合计 |
| 1 | 中性笔 | 晨光GP-1008/0.5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支 | 30000 |  |
| 2 | 中性笔 | 晨光风速Q7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支 | 20000 |  |
| 3 | 中性笔 | 三菱UB-150 | 支 | 2000 |  |
| 4 | 白板笔 | 晨光白板笔MG2160 | 支 | 10000 |  |
| 5 | 固体胶 | 晨光7104 | 支 | 2500 |  |
| 6 | 双面胶 | 得力30401 12mm\*10Y | 卷 | 1000 |  |
| 7 | 透明胶 | 得力30367 60mm\*40Y | 卷 | 5000 |  |
| 8 | 书写板夹 | 得力9256 | 个 | 500 |  |
| 9 | 文件夹 | 得力5302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3000 |  |
| 10 | 档案盒35mm | 齐心A1248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5000 |  |
| 11 | 档案盒55mm | 齐心A1249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5000 |  |
| 12 | 资料册 | 得力5040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500 |  |
| 13 | 按扣文件袋 | 得力5501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8000 |  |
| 14 | 网格拉链袋  （袋子和拉链为同一个颜色） | A4大小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个 | 20000 |  |
| 15 | 电池5# | 南孚 两粒装 | 节 | 20000 |  |
| 16 | 电池7# | 南孚 两粒装 | 节 | 10000 |  |
| 17 | 回形针 | 得力0018 | 盒 | 1300 |  |
| 18 | 彩色回形针 | 得力0024 | 盒 | 600 |  |
| 19 | 订书机 | 得力0414 （旋转） | 个 | 500 |  |
| 20 | 计算器 | 晨光ADG98837 | 个 | 300 |  |
| 21 | 卷笔刀 | 得力0596 | 个 | 600 |  |
| 22 | 橡皮 | 韩国花郎橡皮 4B美术用 | 块 | 2000 |  |
| 23 | 多功能笔筒 | 得力8902（圆） | 个 | 100 |  |
| 24 | 百事贴 | 得力7733 | 本 | 2000 |  |
| 25 | 剪刀 | 张小泉HS-145 | 把 | 500 |  |
| 26 | 美工刀 | 得力2053 13刀头 小号 | 把 | 600 |  |
| 27 | 软抄 | 晨光 RA40 A5 38页 | 本 | 9000 |  |
| 28 | 便签纸（带盒） | 得力7601 | 盒 | 300 |  |
| 29 | 彩色长尾票夹 | 得力8551 50mm | 筒 | 500 |  |
| 30 | 彩色长尾票夹 | 得力8555 19mm | 筒 | 1000 |  |
| 31 | 彩色长尾票夹 | 得力8556 15mm | 筒 | 1000 |  |
| 32 | 资料架 | 齐心B2174 四联 | 个 | 200 |  |
| 33 | 三折雨伞 | 天堂伞/33188E黑胶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把 | 2000 |  |
| 34 | 三折雨伞 | 天堂伞/风花雪月/307E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把 | 1000 |  |
| 35 | 长柄伞 | 天堂伞/193E碰 (印浙江财经大学logo) | 把 | 400 |  |
| 36 | 方巾 | 洁丽雅6412 36\*33cm | 条 | 1000 |  |
| 37 | 心相印纸巾 | TD200/210mmx210mm/200抽 | 提 | 6000 |  |
| 38 | 维达纸巾 | V2239/133mmx195mm/130抽 | 提 | 3000 |  |
| 39 | 牙膏 | 舒适达180克 | 支 | 1000 |  |
| 40 | 牙膏 | 云南白药180克 | 支 | 2000 |  |
| 41 | 粘钩 | 方圆五金强力粘勾，两只装 | 对 | 1000 |  |
| 42 | 电蚊香液 | 雷达 一器两液 | 套 | 200 |  |
| 43 | 胶棉拖把 | 拖把头宽33-38cm | 把 | 200 |  |
| 44 | 扫帚畚箕套装 | 集虹3306 | 套 | 1000 |  |
| 45 | 脸盆 | 透明塑料加厚口径≥38CM 亿信0086彩色 | 个 | 250 |  |
| 46 | 垃圾袋 | 洁家 JJ-6901 增厚型 | 卷 | 1500 |  |
| 47 | 套圈纸桶 | 晨鹰CY-8807 | 个 | 500 |  |
| 48 | 毛巾 | 洁丽雅8992 76\*35cm | 条 | 4000 |  |
| 49 | 香皂 | 舒服佳125G | 块 | 2000 |  |
| 50 | 透明皂 | 船牌QB/T1913/300 | 块 | 8000 |  |
| 51 | 线手套 | 劳保手套 | 双 | 13000 |  |
| 52 | 水桶 | 万源鸿，红色，32.5\*29 | 个 | 800 |  |
| 53 | 纤维毛巾 | 74\*35cm，加厚，五色（蓝，咖啡，绿，红，黄） | 条 | 4000 |  |
| 54 | 乳胶手套 | 水仙，加厚，30cm，L号 | 双 | 3500 |  |
| 55 | 乳胶手套 | 水仙，加厚，38cm，L号、XL号 | 双 | 2000 |  |
| 56 | 垃圾袋 | 伟杰50x60，50G | 卷 | 13000 |  |
| 57 | 垃圾袋 | 台达70\*87cm，50个/包，平口 | 包 | 80 |  |
| 58 | 垃圾袋 | 台达 63\*98，50个/包，背心袋 | 包 | 6600 |  |
| 59 | 垃圾袋 | 台达100\*120cm，50个/包，平口 | 包 | 3700 |  |
| 60 | 分类垃圾桶 | 40L | 个 | 240 |  |
| 61 | 分类垃圾桶 | 60L | 个 | 180 |  |
| 62 | 分类垃圾桶 | 新世纪120L，4色 | 个 | 180 |  |
| 63 | 分类垃圾桶 | 新世纪240L，4色 | 个 | 360 |  |
| 64 | 垃圾箱内胆 | 塑料40\*60 | 个 | 120 |  |
| 65 | 竹扫把 | 六束加厚款，宽70CM，长1.2米 | 把 | 1800 |  |
| 66 | 芦花扫把 | 宽度,大于65厘米，长大于1米 | 把 | 400 |  |
| 67 | 塑料扫把畚箕套装 | 狼驰塑业 | 套 | 700 |  |
| 68 | 铁畚箕 | 不锈钢，加厚 | 个 | 320 |  |
| 69 | 大圆头棉条拖把 | 线拖把，绳扎，木柄长1.2米 | 把 | 1200 |  |
| 70 | 尘推（布） | 白云 60cm | 块 | 2300 |  |
| 71 | 尘推（架、杆、布） | 白云 90cm | 套 | 2500 |  |
| 72 | 尘推（布） | 白云 90cm | 块 | 2300 |  |
| 73 | 纸篓 | 直径26cm | 个 | 1100 |  |
| 74 | 茶叶篓 | 直径24cm | 个 | 420 |  |
| 75 | 双面玻璃擦 | 依来洁双面玻璃擦，D-G型 | 个 | 1300 |  |
| 76 | 平板擦窗器 | 厨马 | 个 | 660 |  |
| 77 | 长杆擦窗器 | 白云2.4 | 个 | 440 |  |
| 78 | 蚊香 | 李字檀香型,10单盘装 | 盒 | 8000 |  |
| 79 | 蚊香 | 李字黑卷 | 盒 | 1200 |  |
| 80 | 替换刀片 | 白云铲刀替换专用，100个/盒 | 盒 | 200 |  |
| 81 | 厕所刷 | 始丰，球形刷、方刷 | 把 | 4000 |  |
| 82 | 洗手液 | 蓝月亮500g，透明包装 | 瓶 | 10600 |  |
| 83 | 洗洁精 | 白猫柠檬红茶，500g | 瓶 | 1100 |  |
| 84 | 洗衣粉 | 奥妙500g | 袋 | 860 |  |
| 85 | 高效去污粉 | 500g | 袋 | 2000 |  |
| 86 | 固体空气清新剂 | 绿岛固体空气清新剂70g | 罐 | 8000 |  |
| 87 | 香氛机 | 小白香氛机 单机 | 个 | 300 |  |
| 88 | 香薰精油 | 小瓶装（40ml） | 瓶 | 2000 |  |
| 89 | 香薰精油 | 5000ml | 瓶 | 40 |  |
| 90 | 芳香球 | 玉花牌150g，5颗装 | 袋 | 800 |  |
| 91 | 钢丝球 | 川龙，12颗包装清洁球 | 袋 | 500 |  |
| 92 | 打火机 | 防风打火机 | 个 | 5000 |  |
| 93 | 酸性去污剂 | 三立化工,20kg | 桶 | 320 |  |
| 94 | 万能除锈润滑剂 | 源派 松锈灵 | 瓶 | 400 |  |
| 95 | 除草剂 | 绿野杰达，200g | 瓶 | 800 |  |
| 96 | 除草剂 | 美国孟山都农达41%草甘膦，500g | 瓶 | 192 |  |
| 97 | 洗车泡沫清洗剂 | 卡兹曼，20L | 桶 | 40 |  |
| 98 | 静电油 | 白云 | 桶 | 600 |  |
| 99 | 白云JB112 | 3.78L(1加仑) | 桶 | 600 |  |
| 100 | 白云洁霸JB116强力化油剂 | 3.78L(1加仑) | 桶 | 600 |  |
| 101 | 洗洁精 | 传化，1\*50kg | 公斤 | 18000 |  |
| 102 | PVC保鲜膜 | 南亚，45CM\*300M重3.12斤 | 卷 | 400 |  |
| 103 | PVC保鲜膜 | 月亮堂，50CM\*300M重3.5斤 | 卷 | 120 |  |
| 104 | 浸泡粉 | 奥林安，1\*1000克 | 包 | 2600 |  |
| 105 | 消毒液 | 施康，1\*2.5kg | 桶 | 200 |  |
| 106 | 环保透明防雾气口罩 | 1\*20个 | 盒 | 640 |  |
| 107 | 防水加长袖套 | 防水面料，36CM\*18CM | 双 | 400 |  |
| 108 | 一次性手套 | 食品级PE,加厚，1盒\*100双 | 盒 | 2500 |  |
| 109 | 厨师帽 | 走线款，无纺布，加厚 | 个 | 3200 |  |
| 110 | 背带围裙 | 纯棉，102cm\*70cm | 条 | 220 |  |
| 111 | 加长皮围裙 | PVC/涤纶，110CM\*70CM，黑白两色 | 件 | 600 |  |
| 112 | 老碱 | 50斤/包 | 包 | 120 |  |
| 113 | 火碱 | 片状氢氧化钠，50斤/包 | 包 | 120 |  |
| 114 | 纯棉纱布 | 食品级，0.8米宽 | 米 | 400 |  |
| 115 | 木杆平板拖把 | 总长140CM，宽60CM，重1330g | 把 | 200 |  |
| 116 | 加厚旋转拖把 | 不锈钢杆，杆长1.2米，棉线40CM | 个 | 240 |  |
| 117 | 农药测试纸 | 智云达，1\*20片/盒 | 盒 | 250 |  |
| 118 | 圆形不锈钢刷锅网 | 8英寸\*8英寸，20CM，重170克 | 个 | 160 |  |
| 119 | 餐桌清洁剂 | 客立客，2.5L | 桶 | 200 |  |
| 120 | S型镂空地垫 | PVC，1.2米宽15M长，5.0MM加厚款 | 卷 | 40 |  |
| 121 | 地垫 | 绒面，防滑防水，1.6\*7米 | 块 | 20 |  |
| 122 | 保温桶 | 加厚，80L,外径50CM，高53CM，有无龙头都要 | 个 | 40 |  |
| 123 | 厨房纸巾 | 心心相印，210mm\*106mm\*81mm\*两层，70抽 | 包 | 480 |  |
| 124 | 强力洁厕液 | 25㎏ | 桶 | 50 |  |
| 125 | 收纳箱 | 食品级pp材料，61CM\*43CM\*33CM | 个 | 230 |  |
| 合计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

4.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本项目只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批发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财经大学智慧沙盘实验室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说明：**

1、若供应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投标人名称）

**商务技术文件**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文件**

**投 标 函**

致：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浙江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的项目投标邀请【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签字代表\_\_\_\_\_\_\_\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_\_\_份，纸质文件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说明：**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021年12月至今任意一月的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投标声明书**

致：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按要求填写）**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期限未满的情形。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
| 2 | 总部地址： | |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4 | 电话： |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扫描件） | |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扫描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
| 9 | 作为中标人经历年数 |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说明：所有投标人都须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合同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人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人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扫描件；**

**2.所有合同扫描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扫描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说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技术文件**

**技术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办公用品供货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20317-0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技术要求**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部分及其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情况请根据评分细则、投标人自身情况自拟。**

1）服务方案

2）供货保障

3）本地化服务

4）人员配备

5）售后保障

6）响应效率

7）其他优惠条件